# 山西省人民政府文件

晋政发〔2021〕44号

## 山西省人民政府
## 关于印发山西省“十四五”文化旅游会展康养产业发展规划的通知

各市、县人民政府，省人民政府各委、办、厅、局：

现将《山西省“十四五”文化旅游会展康养产业发展规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山西省人民政府

2021年12月20日

（此件公开发布）

# 山西省“十四五”文化旅游会展康养产业发展规划

## 目　录


**一、规划背景** …… 5

（一）“十三五”发展成就 …… 5

（二）“十四五”面临形势 …… 7

**二、总体要求** …… 8

（一）指导思想 …… 8

（二）战略定位 …… 9

（三）总体目标 …… 10

（四）空间布局 …… 13

**三、打造中国文化传承弘扬展示示范区** …… 14

（一）聚焦重点推进文化事业繁荣 …… 14

（二）实施工艺美术振兴计划 …… 15

（三）开发“山西礼物”系列文创产品 …… 16

（四）丰富活跃演艺娱乐业 …… 17

（五）加快文化产业数字化 …… 18

（六）引导扩大文化消费 …… 19

**四、建设国际知名文化旅游目的地** …… 20

（一）实施国家战略对接工程 …… 20

（二）实施A级景区倍增计划 …… 22

（三）提升红色旅游发展水平 …… 23

（四）大力发展乡村旅游 …… 25

（五）推动重点文物活化利用…… 25
（六）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省…… 27
**五、建设全国能源低碳产业会展高地** …… 28
（一）构建“一都三区”会展布局…… 28
（二）推进会展设施提档升级…… 29
（三）打造太原“能源低碳会展之都”…… 29
（四）塑造有影响力的山西会展品牌…… 30
（五）加快培育会展市场主体…… 32
（六）创优会展服务环境…… 32
**六、打响“康养山西、夏养山西”品牌**…… 34
（一）合理布局康养产业…… 34
（二）构建特色康养产品体系…… 36
（三）做强山岳型夏季康养载体…… 38
（四）完善康养设施管理服务配套…… 39
（五）培育壮大康养市场主体…… 40
**七、推进文旅展康融合发展** …… 41
（一）以业态创新促融合…… 41
（二）以空间集聚促融合…… 42
（三）以企业培育促融合…… 44
（四）以深化改革促融合…… 45
（五）以技术进步促融合…… 46
**八、加快对外开放和市场开发** …… 47
（一）激活省内市场…… 47
（二）深耕国内市场…… 47
（三）提振入境市场…… 48
（四）讲好山西故事…… 48
（五）促进合作交流…… 49

**九、提升综合配套服务质量和水平** …… 50
（一）完善体系提高管理水平…… 50
（二）健全要素提升服务水平…… 51
（三）实施质量提升行动…… 53
（四）完善全域交通提升交旅融合水平…… 54
**十、组织保障** …… 55
（一）加强组织领导…… 55
（二）勇于先行先试…… 56
（三）创新政策措施…… 58
（四）建强人才队伍…… 59
（五）开展规划评估…… 60

# 山西省“十四五”文化旅游会展康养产业发展规划

根据《山西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编制本规划。

## 一、规划背景

### (一)“十三五”发展成就

文化产业壮大起势。“十三五”时期,深入推进文化体制改革,以文化事业带动文化产业不断壮大。大力实施工艺美术振兴计划,特色优势文创产业快速发展。截至2019年,累计实现文化及相关产业增加值1352.73亿元,年均增长9.54%,文化及相关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为2.28%。全省文化产业法人单位突破35万家,分别创建国家级和省级文化产业示范基地9个和41个。晋中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建设工作有序推进,入选国家级非遗代表性名录项目116项、保护单位168个,位列全国第三。联动实施“五个一批”群众文化惠民工程,年均举办群众性文化活动20余万场次。2019年,我省万人拥有公共图书馆、文化馆设施面积等两项指标均居中部六省第一位。

旅游产业强劲起潮。旅游产业格局重塑性优化,黄河、长城、太行“三大板块”实现突破性开局,“三个人家”引领乡村旅游发展,

“六字要诀”提升文旅公共服务水平，“旅游＋”“＋旅游”蓬勃发展，新产品、新业态不断涌现，文旅融合成效显现。149个重点旅游景区基本完成以“两权分离”为主的体制机制改革。组建山西省文化旅游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西文旅集团），连续两年入选全国旅游企业20强。规划建设黄河、长城、太行三个一号旅游公路13017公里，已建成3469公里，并启动运营“0km”标志文化驿站。洪洞、阳城、平遥等7个县（市、区）被认定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山西省成为第8个全国全域旅游示范省创建单位，进入全国第一方阵。“十三五”期间，共实现旅游收入27283.03亿元，年均增长24%（受疫情影响，2020年未列入平均增幅计算）。全省涉旅企业达2.4万家，A级以上景区237家（其中5A级景区9家、4A级景区109家），星级饭店234家，旅行社939家，持证导游1.9万余名。

会展产业发力起效。“十三五”时期，会展数量不断增加，规模效应初见成效，市场主体实力有所提升，发展环境不断优化。到2019年，全省举办会展178个，引进类会议7个，展览总面积134万平方米。按照“以会带展、以展促会”模式，深化产业融合，初步形成会展与文化和旅游协同发展态势，培育了一批以中国（太原）国际能源产业博览会、大河文明旅游论坛暨世界旅游联盟—黄河对话、平遥国际摄影大展、山西（汾阳·杏花村）世界酒文化博览会、山西文化产业博览交易会等为引领的优质专业会展品牌，构建了省、市、县三级办展整体格局，逐步成为对外开放重要平台和区

域经济发展的重要抓手。

康养产业高点起步。全面贯彻落实《“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确立“康养山西、夏养山西”品牌，制定全省康养产业发展计划，建设一批康养社区和康养小镇，出台康养产业发展优惠政策，举办2020中国·山西(晋城)康养产业发展大会和第一届、第二届“康养山西、夏养山西”康养项目合作交流(招商)会，全省大康养格局正在加快构建。坚持项目引领，推动省级康养示范园区建设，同步推出康养社区、康养小镇，康养产业成为创造高品质生活的重要内容。

总体来看，经过5年努力，“十三五”规划目标全面完成，文化、旅游、会展、康养四大产业发展布局进一步优化，产品业态更加丰富，要素市场不断健全，政策体系逐步完善，创新活力明显激发，已经构建起产业发展的“四梁八柱”，为“十四五”期间推动全方位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二)“十四五”面临形势**

从国际看，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经济全球化仍是历史潮流，人类命运共同体理念深入人心。5G、大数据、人工智能、物联网、区块链等技术同各产业深度融合，将产生数字化叠加倍增效应。同时，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广泛，国际环境日趋复杂，竞争更加激烈，国际性交往和人员流动受限，四大产业发展不稳定性不确定性明显增加。

从国内看，我国经济长期向好，社会大局稳定，新发展格局加快形成，四大产业发展基础进一步夯实。文化强国、生态文明建

设、乡村振兴、国家文化公园建设等国家战略为产业发展提供了新机遇。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后，人民群众消费能力大幅提高，四大产业消费需求旺盛。同时，周边省份与我省资源相似、目标市场趋同，区域竞争日趋激烈。

从省内看，我省正处于资源型经济从成熟期到衰退期的演变阶段，四大产业正在成为转型发展的新引擎、经济增长的新动力。我省作为黄河国家文化公园、长城国家文化公园与太行山旅游业发展三大国家战略叠加地、核心区，在政策、资金和项目等方面享有诸多红利。但与先进地区相比，结构性体制性素质性矛盾、发展不充分不平衡不协调问题仍然存在，四大产业的资源开发利用与我省在全国的资源禀赋地位不匹配，产品供给与人民美好生活需求不匹配，产业对转型发展的贡献度与战略性支柱产业定位不匹配，一些短板亟待弥补，一些难题亟待破解，一些工作实效亟待提高。

总之，“十四五”时期，我省文化、旅游、会展、康养产业进入黄金发展期，机遇大于挑战，优势压过劣势。我们要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在转型发展上率先蹚出一条新路来”的殷殷嘱托，在过去五年的基础上，努力从供需两端发力，既要加快速度做大规模，又要补齐短板提升质量，推动四大产业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

## 二、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按照省委、省政府关

于文化旅游会展康养产业发展的决策部署，立足新发展阶段、坚持新发展理念，紧扣扩大内需战略基点，推进文化铸魂、发挥文化赋能作用，推进旅游消费、发挥旅游带动作用，推进会展聚势、发挥会展放大作用，推进康养生活、发挥康养延展作用，坚持以打造中国文化传承弘扬展示示范区、国际知名文化旅游目的地、全国能源低碳产业会展高地、全国山岳型夏季康养重地为战略定位，坚持以培育战略性支柱产业、实现高质量发展为目标，坚持以融合发展、相互赋能、创新驱动、结构升级为路径，以会展、康养拉长文化、旅游全产业链，以文化、旅游带动会展、康养快速发展，形成发展新动能，打造新的增长极，助力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为“十四五”全省在转型发展上率先蹚出一条新路来作出更大贡献。

**（二）战略定位**

中国文化传承弘扬展示示范区。充分发挥山西文化大省的优势，统筹推进以文化人、以文惠民、以文兴业，繁荣文艺创作，优化公共文化服务，加强非遗保护传承，增强山西文化的影响力和软实力。推动工艺美术、艺术品业等文创产业创新发展，丰富文化演艺娱乐业，加快文化产业数字化进程。

国际知名文化旅游目的地。做优做深文旅融合发展大文章，实施A级景区倍增计划，提升红色旅游发展水平，发展特色化乡村旅游，大力发展全域旅游、大众旅游，推动全国全域旅游示范省创建。

全国能源低碳产业会展高地。充分发挥会展经济的窗口作用，构建“一都三区”会展布局，推进会展设施提档升级，努力把太原市打造成“能源低碳会展之都”，塑造一批有影响力的山西会展品牌，拉长会展产业链条，建设全国能源低碳产业会展高地。

全国山岳型夏季康养重地。依托优势康养资源，坚持产业化、市场化、特色化、集群化原则，围绕太原、大同、忻州、晋城等重点城市合理布局康养产业，搭建康养产业发展载体，完善康养配套服务，培育多元市场主体，加快构建多样化、高品质、覆盖全生命周期的康养产品体系。

（三）总体目标

“十四五”期间，文化旅游会展康养产业进入全方位高质量发展阶段，战略性支柱产业地位基本形成。力争到2025年，四大产业增加值增速高于全省GDP增速，占GDP比重明显提升，在全国的位次持续前移。

——实力更强。到2025年，文化和旅游业保持中高速增长，文化旅游市场规模跨过万亿；会展展览面积、展览场次、会展成交额、会展直接收入实现“双倍增”，会展数量突破400场（次），直接收入达到10亿元，拉动相关产业综合收入100亿元；康养产业初具规模，品牌效应凸显，来晋康养客群超过150万人，综合收入达到1000亿元。

——结构更优。四大产业区域布局更加合理，产品结构更为优化，休闲度假、康养、会展等功能明显增强，消费结构持续升级，

旅游购物、文化娱乐、旅居康养等消费不断提升，客源结构更加多元，省外游客占比提高，游客平均停留时间延长，人均花费突破1000元。

——载体更实。到2025年，A级旅游景区数量实现倍增，达到500家以上。其中，创建世界级旅游景区1—2家，新创建5A级景区2—3家，创建4A级以上旅游景区、省级以上旅游度假区达到50家，文化旅游休闲街区100个，文化产业示范园区达到10个；会展场馆面积达到40万平方米；康养小镇达到20个、康养社区达到50个、康养村落达到200个。

——融合更深。推动四大产业建设30个重点集聚区和300个重点项目。文化和旅游先导产业作用更加强化，与会展、康养产业全方位、深层次、宽领域的融合发展格局基本建立，相关产业链条全面延长，发展质量显著提升，培育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跨界经营企业，打造一批具有市场影响力的品牌，建设一批特色鲜明融合发展城市、集聚区和新型城镇。

——品质更优。按照主客共享的原则，全面提升发展环境，文化和旅游友好型环境基本形成，品牌认同度、体验满意度、便利舒适度全面提升。

——贡献更大。四大产业成为现代服务业的龙头产业之一，在转型发展中功能更加突出，对社会就业的综合贡献度更高，成为吸纳新增就业的重要渠道，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充分释放，人民群众获得感显著增强。

## “十四五”文旅康养目标指标表

| 指　　标 | | 2019年 | 2020年 | 2025年 |
|---|---|---|---|---|
| **实力更强** | | | | |
| 文化旅游市场规模 | （亿元） | 8026.92 | 2920.08 | 10000 |
| 会展业直接收入 | （亿元） | — | — | 10 |
| 会展产业拉动相关产业综合收入 | （亿元） | — | — | 100 |
| 康养产业综合收入 | （亿元） | — | — | 1000 |
| **结构更优** | | | | |
| 国内游客人均消费 | （元） | 886 | 730 | 1000 |
| 省内外游客占比 | | 6∶4 | 7∶3 | 5∶5 |
| **载体更实** | | | | |
| A级景区数量 | （个） | 216 | 237 | ＞500 |
| 旅游度假区数量 | （个） | — | 38 | ＞50 |
| 文化产业示范园区 | （个） | — | — | ＞10 |
| 文化旅游休闲街区 | （个） | — | — | 100 |
| 会展场馆数量及面积 | （个/平方米） | 8/10万 | 8/10万 | 11/40万 |
| 康养小镇 | （个） | — | — | 20 |
| 康养社区 | （个） | — | — | 50 |
| 康养村落 | （个） | — | — | 200 |
| 山西美丽休闲乡村 | （个） | — | — | 300 |
| **品质更优/贡献更大** | | | | |
| 游客满意度 | （%） | — | — | ＞90 |
| 旅游厕所 | （座） | 1139 | 4890 | 5500 |
| 文化、旅游、会展、康养中小微企业 | （个） | — | — | 10万 |

（四）空间布局

充分依托各地资源禀赋、发展基础和比较优势，着力构建一极带动、人字廊道、三大国际知名文化旅游目的地、多层级多组团发展的空间布局。

一极带动：强化太原都市区的极核作用，充分发挥太原、晋中两市在文化旅游、商务会展、康养服务等方面的优势，联动、带动、拉动全省其他地区协同发展。以武宿国际机场、大西高铁、太焦高铁和大运高速、二广高速、太阳高速等交通大口岸、大动脉为纽带，推动太原都市区成为全省文化、旅游、会展、康养四大产业转型升级主阵地，形成具有辐射力和带动性的发展极核区。

人字廊道：依托大西高铁、太焦高铁，集聚四大产业，串联形成“人”字骨架廊道，加快建设黄河、长城、太行3个一号旅游公路，利用省内综合立体交通网络，形成纵贯全省的风景廊道，打通京津冀、晋陕、晋豫协同发展通道。

三大国际知名文化旅游目的地：高起点、高标准、高品质推动五台山、云冈石窟、平遥古城三大世界文化遗产的保护和再规划、再开发，按照“依托城市＋核心景区＋旅游廊道”空间推进模式，延伸产业链条，提升综合功能，重塑竞争优势，将忻州＋五台山、大同＋云冈石窟、太原晋中＋平遥古城建设成特色鲜明、底蕴深厚、功能完善的国际知名文化旅游目的地。以三大国际知名文化旅游目的地为牵引，将长治、晋城、临汾、运城打造成国内一流文化旅游目的地，将朔州、吕梁、阳泉打造成区域级知名文化旅游目的地。

多层级多组团发展：按照分类集聚、特色发展的原则，依托本地发展基础和潜力，以相邻区域抱团发展、同质业态抱团发展、互补功能抱团发展为目标，打造一批文化产业、旅游休闲、会展商务、康养度假集聚区，统筹培育四大产业发展的多层级支撑体系。

## 三、打造中国文化传承弘扬展示示范区

### （一）聚焦重点推进文化事业繁荣

打造文艺精品。开展“深入生活、扎根人民”主题实践活动，实施重点剧目扶持工程，推出一批思想精深、艺术精湛、制作精良的原创精品力作。重点推出30部具有三晋特色的优秀舞台艺术作品，推出50件优秀主题性美术作品，交替举办山西艺术节和晋剧艺术节，培养一批文艺拔尖人才和一批优秀青年文艺人才。

优化公共文化服务。深化“五个一批”群众文化惠民工程，做大做强群众文化活动品牌。继续实施“免费送戏下乡一万场”民生实事，完善公共文化服务目录，推进公共文化单位建设和服务标准规范。完善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加强山西省美术馆等省级重大文化场馆建设。推动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美术馆、非遗馆、游客中心等功能融合，提高综合效益。推进公共文化设施免费开放，实行错时开放、延时开放。持续推进城乡公共数字文化工程建设，实现文化信息资源共建共享。推进社区文化“嵌入式”服务，鼓励社区养老、文化等公共服务设施共建共享。实施全民阅读推广人和全民艺术普及推广人培育计划。

加强非遗保护传承。完善国家、省、市、县四级非遗名录体系，

建立非物质文化遗产数据库。加大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和传承保护活动进入传统村落、历史文化街区的支持力度。提升晋中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建设水平，发挥带动示范作用，推动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继续实施“乡村文化记忆工程”，改造提升非遗传习所和展示基地，凝练具有时代特色的“山西文化记忆”。高质量开展工美大师、非遗传承人群研培计划，提高传承人文化艺术素养、审美能力和创新能力。

壮大文化市场主体。以资本为纽带，实行跨地区、跨行业、跨所有制、跨媒体兼并重组，培育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国有或国有控股文化企业（集团）。鼓励个体创业者、文化工作室、民办非企业文化机构、文化产业专业合作社发展，培育文化产权鉴定、评估、拍卖、经纪等机构，通过政府采购、信贷支持等多种形式扶持小微文化企业发展，形成富有活力的小微企业集群。

**（二）实施工艺美术振兴计划**

推动工艺美术品牌化。推动制作技艺提升创新，综合运用展示、拍卖、鉴赏等方式有针对性地开展宣传推广活动。“擦亮”木版年画、晋作家具、晋派剪纸、晋绣、皮影等门类老字号品牌，发扬光大雕塑、彩塑、泥塑、面塑四大塑造工艺，支持青铜、铁艺、铜器三大金属制作工艺创新发展。支持工艺美术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注册商标，鼓励工艺美术从业者在原创作品、产品上署名或使用手作标识。支持有条件的地方注册地理标志、原产地标志或集体商标，培育有地方特色的工艺美术知名品牌。

加快工艺美术振兴。开展工艺美术资源普查，建立山西传统工艺美术数据库和传统工艺振兴目录，重点支持具有一定传承基础和生产规模、发展前景好、有助于带动就业的传统工艺类项目。鼓励工艺美术企业开展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工艺美术产品检测工作，制定各类型工艺美术行业地方标准，有条件的企业可以建设重点工艺品质量检测鉴定中心。

引导工艺美术集群化发展。支持建设地域相对集中、劳动力相对聚集的工艺美术中小企业主体群落，建设平定砂器、阳城和怀仁工艺陶瓷、夏县青铜雕塑、襄汾晋作家具、平遥推光漆器、祁县玻璃器皿、太谷彩灯、广灵和中阳剪纸、繁峙晋绣、定襄木雕、新绛澄泥砚等具有山西特色的工艺美术产业集群。力争到2025年，打造10个富有特色、具有实力的工艺美术产业集群，培育50家工艺美术规模以上企业。

**（三）开发“山西礼物”系列文创产品**

培育特色文创产品。引导文创企业将山西文化元素、传统手工技艺与现代科技、时尚元素有机结合，引入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依托先进制造业，赋能传统工艺设计制造，打造具有晋风晋韵的“山西礼物”品牌化特色纪念品和文创产品。扶持文创企业做大做强，鼓励与重点景区深度合作、联合开发具有景区地域特色的系列文创产品，形成平遥礼物、云冈礼物、五台山礼物、晋祠礼物、关帝礼物、府衙礼物、乔家礼物、相府礼物等以景区冠名的山西礼物集群。积极探索“山西礼物”市场化运营模式，定期举办主题大赛，

开设旗舰店、专营店，拓宽线上线下展示、销售渠道。鼓励文博单位充分利用现有场地、技术、资源、人才等优势，自主研发或与社会力量合作开发文创产品、知名文物复仿工艺品。推动文物保护、修复、鉴定等技术的产业化开发和市场化运营。建设一批特色博物馆，建立博物馆商店联盟，发展连锁经营，加快建设文博创意产品电商平台。

文创嵌入旅游生产消费全过程。鼓励文创企业与旅游企业深度合作，通过形象授权、限量复制、加盟制造、委托代理等形式开发旅游衍生产品。支持建设富有文化创意的休闲街区、特色村镇、旅游度假区，强化场景消费，培育一批网红文创街区，拓展文创旅游商品销售渠道。支持引导文化企业注册、培育、保护和利用文创商标。建立名家工作室，发挥名家帮带作用，挖掘青年艺术家潜力。培育一批艺术精深、诚信经营、竞争力强的画廊，鼓励发展艺术衍生品、艺术品授权、艺术品电商，推动艺术品展览线上线下融合。建立规范艺术品交易、投资、鉴定、评估等市场运作平台和管理服务平台，完善艺术品市场监管体系。

**（四）丰富活跃演艺娱乐业**

打造标志性演艺品牌。提升《如梦晋阳》《北魏长歌》《又见平遥》《再回相府》《如梦碛口》《寻梦莲花湾》《古堡！古堡！》等经典演艺品质，打造《黄河大合唱》《长城长》《太行山上》等新标志性演艺产品，形成体现山西特色、具有全国影响的演艺品牌。

激发演艺娱乐主体活力。鼓励市县文艺院团充分挖掘区域文

化，开发具有地方特色演艺娱乐节目。支持国有骨干文化企业、文艺院团加快排演场所建设，推动演艺设施提质升级，提升剧场运营水平，开拓演出市场，增强国有文艺院团的发展活力和市场竞争力。鼓励社会资本投资兴办民营演艺团体、开办演出机构、举办演出活动，支持民间艺人组建微型演艺团体，鼓励各类演出经纪机构健康发展。

创新演艺娱乐承载方式。探索组建省内外剧院联盟、演艺院线、演艺联盟，推进演出场所连锁经营。支持核心景区、城市综合体、历史文化街区、主题公园、特色商业街等利用本地特色民间演艺，采取专场文艺会演、巡游演艺与即兴自由演艺等表现形式，形成形式灵活多样、内容喜闻乐见的乡土文化体验表演。规范发展KTV、网吧、小剧场、游艺厅等社区居民日常文化消费形态，创新娱乐业态和产品。

**（五）加快文化产业数字化**

大力发展动漫业。依托我省历史文化、红色文化资源，深入挖掘本土特色，培育一批山西原创动漫创意、作品和品牌，以动漫讲好山西故事，促进动漫“全产业链”和“全年龄段”发展。发展动漫品牌授权和形象营销，延伸动漫产业链和价值链。举办动漫节展赛事，为动漫企业、动漫工作者和爱好者提供交流展示平台。

加快大数据云平台建设。面向文化产业需求，主动对接新基建，用好新基建政策、平台、技术，提升数字文化产业发展水平，运用5G、区块链、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新技术，按照“物理分散、

逻辑集中”原则，主动对接国家文化大数据体系的中枢系统，汇聚文化大数据信息，为文化生产和文化消费的终端用户提供云服务。

加强数字内容生产。支持文化场馆、景区景点开发数字化产品，扩展文旅融合的数字化新阵地。支持文化场馆、文娱场所、景区景点、街区园区开发数字化产品和服务，将创作、生产和传播等向云上拓展。培育和塑造一批具有鲜明山西文化特色原创IP，加强IP开发和转化，充分运用网络文学、网络音乐、网络表演、网络视频、数字艺术、创意设计等产业形态，打造更多具有广泛影响力的数字文化品牌。开发基于VR/AR/MR的沉浸式数字化消费产品，提供虚拟讲解员、艺术普及和交互体验等数字化服务。

（六）引导扩大文化消费

推动文化和旅游消费中心城市建设。充分发挥太原市国家文化和旅游消费试点城市带动作用，改造提升历史文化街区、步行街，积极打造“主客共享”的文化和旅游消费商圈、示范和试点城市、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选择经济实力好、消费潜力大、文化旅游基础设施优、地方政府积极性高的城区，培育发展集合多种业态的区域级文化和旅游消费示范、试点城市和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到2025年，建成各类文化旅游休闲街区100个。

释放文化和旅游消费潜力。实施文化旅游惠民工程，鼓励开展普惠性消费活动，支持各地举办文化和旅游消费季（月）等活动，打造常态化文化和旅游惠民品牌。推动山西艺术节、山西文博会、山西非遗博览会、晋剧艺术节等节庆展会纳入文化和旅游消费体

系，实现文化惠民和文化消费双向拉动。大力发展夜间经济，培育夜间文旅生活圈，优化夜间餐饮、购物、演艺等服务，构建多样化夜间消费场景。鼓励各级图书馆、美术馆、文化馆等公共文化设施延长开放时间，鼓励景区在保证安全、避免扰民的前提下开展夜间游览服务。

创优文化和旅游消费环境。鼓励把文旅消费嵌入各类消费场所，推进文旅消费网点建设。鼓励建设汇集文创商店、特色书店、小剧场、文化娱乐场所、美术馆、博物馆、艺术培训场所等业态的新型文化旅游消费集聚区，推动传统商业综合体向文体商旅综合体转型，提高文化旅游消费场所基础服务设施便捷度，提升数字化预约能力，推广电子票、云排队等消费新方式，逐步构建文化旅游消费数据监测体系。

**四、建设国际知名文化旅游目的地**

**（一）实施国家战略对接工程**

对接黄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打造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精品文化旅游带。全面融入黄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聚焦打造一批黄河（山西段）中华文化标志体系，以偏关、河曲、临县、柳林、吉县、永和、河津、永济等县（市）为重点，打造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精品文化旅游带。加快把壶口瀑布、乾坤湾、关帝庙、云丘山、碛口古镇、老牛湾等龙头景区培育成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标志性景区，提升改造永和黄河蛇曲、隰县午城黄土等国家级地质公园的配套服务设施，深入挖掘西侯度、丁村、陶寺、尧庙、关帝庙、后土祠、舜帝陵、洪

洞大槐树等文物和文化遗址文化内涵，提升沿黄自然文化景观与红色纪念地的文化和旅游服务水平，加强黄河国家文化公园（山西段）建设。

对接长城国家文化公园建设，打造长城文物保护利用的样板区。全面融入长城国家文化公园建设，推进中华长城博物馆建设，加快建设雁门关、得胜堡、广武城、李二口、平型关、娘子关等龙头景区，打造6个核心展示园，并把大同建成长城板块综合旅游服务基地，把朔州、忻州建成长城板块重要旅游集散地，把长城（山西段）建设成为长城国家文化公园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发展示范区及长城文物保护利用的样板区。深入挖掘偏头关、宁武关、雁门关—广武、平型关等长城文化主题IP，打造长城访古探幽主题旅游线路。提升云冈石窟、得胜堡、华严寺、善化寺、崇福寺、应县木塔等文物古迹和芦芽山万年冰洞、右玉火山颈群、大同火山群、五台山和恒山国家森林公园保护开发利用水平，与长城文化主题资源共同组合，形成独具特色的长城文化旅游主题线路，加强长城国家文化公园（山西段）建设。

落实国家太行山旅游规划，打造太行山国家旅游风景道。全面落实《太行山旅游业发展规划（2020—2035年）》的任务要求，实现与太行山周边省份的差异化发展。提升五台山、皇城相府、太行山大峡谷、八路军太行纪念馆、王莽岭、恒山、左权太行龙泉等重点景区品质，推进云中河、中太行、云竹湖争创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在壶关太行山大峡谷景区内开发建设太行山地质博物馆，以太行山

大峡谷、王莽岭、天脊山等国家地质公园为支撑，打造太行避暑康养旅游目的地。重点开发八路军太行纪念馆、八路军文化园、黄崖洞兵工厂旧址、麻田八路军总部旧址、百团大战纪念馆等抗战纪念地，打造红色文化旅游目的地。重点开发双林寺、镇国寺、平顺天台庵、平顺龙门寺、潞州观音堂、长子法兴寺、高平开化寺、泽州府城玉皇庙、皇城相府等涉旅文保单位，打造文物活化利用旅游目的地。

**（二）实施A级景区倍增计划**

倍增一批高等级旅游景区。推进全省旅游资源普查，厘清资源类别标准，全面调查登记，摸清家底，建立旅游资源数据库，推动资源转化。以A级景区倍增为目标，通过提升改造硬件、扩大景区容量、完善基础设施、改进配套服务，大力推进各类自然文化景区、旅游综合体、城市公园、矿山公园、地质公园、主题乐园、博物馆、纪念馆等创建A级旅游景区。递次推动壶口瀑布、晋祠—天龙山、王家大院、关帝庙、芦芽山、恒山以及娘子关、王莽岭、老牛湾、乾坤湾、新旧广武城等晋升更高等级旅游景区。到2025年，A级以上景区较2020年翻一番，达到500家以上（其中，新创建5A级景区2—3家，4A级以上旅游景区、省级以上旅游度假区50家）。培育世界级旅游景区1—2家，年游客接待量超过100万人次景区达到50家，超过1000万人次大型综合景区达到3—5家。

推动三大世界遗产地建成国际知名文化旅游目的地。按照“依托城市＋核心景区＋旅游廊道”空间推进模式，加快推动五台

山、云冈石窟、平遥古城建设特色鲜明、底蕴深厚、功能完善的国际知名文化旅游目的地。深入挖掘五台山古建文化、生态文化、地质文化等，打造集自然风光、古建艺术、历史文物、民俗风情、避暑康养为一体的国际知名文化旅游目的地。借力云冈学研究，增强云冈石窟景区核心竞争力和国际影响力，并辐射周边的鲁班窑石窟、焦山寺石窟等文化遗迹，联动大同古城建设，打造高质量的“大云冈”景区。以古城为内核，借力国际性会展活动，推进平遥古城文化旅游产品业态升级，推出行摄平遥、夜游平遥、美食平遥、研学平遥、康养平遥等新型旅游产品，带动双林寺、镇国寺以及周边乡村旅游发展，建设具有国际影响力、国内一流的全域旅游目的地。

大力创建国家级（省级）旅游度假区。依托气候、山地、温泉、森林、湿地等优势资源，选择云中河、云竹湖、五台山、黎城中太行、皇城相府、王莽岭、漳泽湖、圣天湖湿地公园、风陵渡、盐湖、伍姓湖、桑干河国家湿地公园、唐河大峡谷、神泉古城等生态条件优、服务设施全、发展基础好的休闲旅游度假综合体，率先创建高等级旅游度假项目。到2025年，争取创建1—3个国家级旅游度假区，打造25个以上省级旅游度假区。

**（三）提升红色旅游发展水平**

加强红色旅游资源保护，挖掘红色文化内涵。开展全省红色旅游资源普查，建立红色旅游资源数字化资料库。加大对全省红色文物保护单位、红色旅游资源的保护和周边环境整治力度。开展对红色旅游资源文化内涵的挖掘与整理，创新传播载体，科学合

理地进行活化展示，编制红色文化宣传推广资料和讲解词等。支持和鼓励红色旅游单位开展红色文化宣讲进校园、进社区、进机关、进厂矿、进军营等活动。

打造经典红色景区，培育红色精品旅游线路。重点打造王家峪—砖壁景区，提升完善武乡县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的综合服务功能。以建设国家5A级旅游景区为目标，开展左权百里画廊景区、黄崖洞景区提升工程。把兴县蔡家崖—黑茶山晋绥边区红色旅游区建设成红色文化教育研学和会议会展基地。开发碛口古镇红色旅游资源，带动三交镇、林家坪，形成红色旅游与古镇复合型旅游区。弘扬右玉精神，推动右玉县省级生态文化旅游示范区建设。着力提升昔阳县大寨村、雁门关伏击战遗址、夜袭阳明堡飞机场遗址、柳林—石楼—永和沿黄红军东征纪念馆等经典红色旅游景区。

推动“红绿融合”，打造“生态＋红色”复合型红色文化旅游带。依托太行精神、吕梁精神等红色文化和旅游资源，打造以武乡—黎城—左权为主体的太行山红色文化旅游带，以兴县—临县—柳林为主体的吕梁山红色文化旅游带。依托临汾市、吕梁市的东征纪念地、遗址和黄河风光，开发红军东征主题红色旅游产品。深入挖掘西沟、大泉山、蔡家崖、贾家庄、大寨、右玉、平型关等红色文化内涵，与生态旅游、乡村旅游相结合，打造一批红色旅游名村。依托阳泉“中共创建第一城”革命文物保护和活化利用，开发红色城市主题旅游产品。

**（四）大力发展乡村旅游**

持续推进乡村旅游示范村创建。围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实施乡村旅游精品工程，提升乡村旅游业发展能力。根据资源禀赋、文化风貌、民俗民风等乡村特色，严格服务标准，确保服务质量，打造一批宜居宜游、宜业宜养的休闲农庄（园）、特色文化古村落、田园综合体、乡村民宿度假区。“十四五”期间，全省创建“中国美丽休闲乡村”25个、“山西美丽休闲乡村”300个、乡村旅游精品线路100条。

塑造特色化乡村旅游品牌。加强民宿客栈设计，充分结合当地建筑风貌、历史文化、生态环境等设计出风格与文脉相得益彰、外观与环境融为一体、内部现代化设施齐全、舒适便利的民宿客栈。积极探索“政府＋公司＋农户”的旅游合作社模式，保障农民通过自主经营、打工、院落房屋出租、集体分红等途径在民宿经营和乡村旅游发展中获益。加强市场监管、安全管理、卫生检疫等，保障民宿服务品质和游客正当权益。

丰富和提升“旅游后备箱经济”。推动特色农副产品向旅游商品转化，延伸“旅游＋农业”产业链条，促进农林产品精深加工，扩大销售渠道。实施特色农副产品进景区行动，鼓励供销社、电商平台等销售企业在旅游景区设立销售网点，规范“旅游小货摊”。鼓励特色旅游商品进驻省内主要机场、高铁站、高速公路等交通枢纽服务区。

**（五）推动重点文物活化利用**

开展文物活化利用试点。支持社会力量依法利用文物资源，通过“文物＋景区”“文物＋研学基地”“文物＋博物馆”“文物＋数字化”等方式，提升重点文物活化利用水平。依托云冈石窟、五台山、平遥古城等世界文化遗产，佛光寺、应县木塔、晋祠、永乐宫、关帝庙等重要文物建筑，以及长城重要节点段落，陶寺、蒲津渡与蒲州故城、晋阳古城、侯马晋国遗址等重要大遗址，开展省级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创建。培育30个文物研学游示范基地，编撰《100件文物讲述中华文明》等系列图书，编纂《山西文物大系》《山西省志·文物志》等山西历史文化遗产大系，分众开发传播文物知识，打造音、影、图、文的文物故事讲述体系。

培育文物活化利用线路产品。打造古建、彩塑、壁画等10条成熟的文物旅游线路。开发晋中大院文化游、沁河流域古堡游和万里茶道山西段、关圣文化游线路。推动娘子关、雁门关、广武城、杀虎口等文化和旅游融合区建设，全面提升景区品质。结合武乡、左权、黎城三角区红色及抗战文物片区化保护，建设太行山抗战文化景区及线路产品，配套建设文化体验酒店、文化主题餐厅、房车基地、工艺品交易市场等功能项目，打造传统文化旅游基地。将文化遗产研修纳入中小学教育体系，鼓励高等学校、技工院校、中等专业学校等开设文物保护利用公共课程和选修课程。改善和丰富山西博物院、曲沃县晋国博物馆、太原市晋祠博物馆、临汾市博物馆等博物院(馆)展陈，推出一批博物馆研学旅行、体验旅游精品线路，全方位展示三晋历史文化。

推进文博创意产业发展。立足山西文物资源，推动文化遗产保护、科研、教育、文旅等综合文博产业示范园区建设。在确保文物安全的前提下，支持在文物保护区域适度发展服务业和休闲文化旅游，推动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和省级文化遗址公园开放，鼓励创建国家A级旅游景区。推动文化创意产品开发试点单位充分利用现有场地、技术、资源、人才等优势，自主研发或与社会力量合作开发文创产品，大力推进文博创意产业发展。

加强文物数字化保护。建立矿藏级别的文物数字资源库，形成一套“物理分散、逻辑集中、互联互通、全域一体、开放共享”的山西文物资源大数据体系。积极探索实施文化遗产云建设工程，为社会公众提供可视化呈现、互动化传播、沉浸化体验的文物信息产品及文物遗址、考古、建筑云展示。加速推进智慧博物馆发展，将数字化广泛应用于征藏、保护、展陈、教育、传播等博物馆发展要素，逐步实现博物馆智慧服务、智慧保护、智慧管理，不断提升馆藏文物数字化保存、数字化展示、数字化传播能力。

**（六）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省**

建立创建工作规范。按照我省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实施工作要求，指导各地重点在改革创新、供给体系、公共服务、秩序与安全、资源与环境、品牌影响等方面取得实质性突破，达到验收标准。各市、县组织编印本地区全域旅游发展规划，制定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实施办法，明确创建任务，细化部门责任。出台促进全域旅游发展的专项文件，加大对道路交通、集散中心、标识标牌、

智慧旅游、宣传推广、人力培养、重大项目建设等方面的财政、土地、金融政策倾斜。综合运用项目补贴、以奖代补、贷款贴息、股权投资等多种形式，鼓励社会资本投入创建工作，促进全域旅游加快发展。

增加全域服务供给。实施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精品工程，严格服务标准，打造一批宜居宜游、宜业宜养的休闲农庄（园）、特色文化古村落、田园综合体、乡村民宿度假区。依托旅游景区和城乡公共休闲空间，开发民间文艺表演、茶艺、棋牌、游戏游艺、河湖夜游等观赏性、时尚性、体验性强的娱乐项目。引导和鼓励建设一批上规模、有档次、特色鲜明的餐饮服务集聚区。

创优发展环境。自然资源、水利、林业、文旅、文物等部门加强统筹联动，强化区域内森林资源、水环境生态、多样性生物等生态环境资源保护和开发。强化城乡人居环境综合整治，在城市建设、乡村改造、违建拆除、绿化工程、人居环境等方面实现全域联动、综合治理，提升城乡文化旅游发展水平。广泛开展全域旅游宣传教育，强化当地居民的参与意识、形象意识、责任意识，营造人人共建共享的旅游发展社会环境。

**五、建设全国能源低碳产业会展高地**

**（一）构建“一都三区”会展布局**

遵循统筹规划、错位布局、突出特色、融合发展的原则，构建全省会展业全方位发展格局，以太原为会展中心，大同、长治、临汾为会展副中心，联动运城、晋城、阳泉、朔州、忻州、吕梁会展区域中心

的发展，加快发展以太原市为核心的会展经济发展极，努力将太原打造成为我省会展经济核心区和具有较强影响力、辐射带动力的会展中心城市，使太原成为我国中部地区重要的会展城市，培育大同、长治、临汾成为我省重点发展会展中心城市，扶持发展若干区域性会展中心城市，形成层级分明、各具特色的全省会展业发展体系，构建“一都三区”产业空间布局。

**（二）推进会展设施提档升级**

加强推进潇河产业园核心区会展中心、会议中心、文化中心、金融中心、商务中心“五大中心”建设，完善提升晋阳湖国际会议中心设施服务，着力打造兼具会展园区、商贸旅游、应急方舱医院等综合功能的会展产业核心区。推进山西省展览馆、中国煤炭博物馆、大同和阳美术馆、阳泉市展览馆、运城农业会展中心、临汾市规划展览馆、汾阳会展中心等特色场馆的改造提升，完善配套服务功能。创新会展场馆利用方式，推进会展场馆市场化运营，切实提高会展场馆利用率。鼓励推动场馆与商贸展销、节庆会展、文化旅游同步发展，推动打造节庆活动和奖励旅游目的地。按照满足需求、适度超前的原则，着眼长远发展要求，鼓励各地结合实际，提升改造一批一馆多用、优势互补的中小型场馆或新规划建设1个与本地经济规模、产业发展、区域特色相匹配的专业会展场馆。

**（三）打造太原“能源低碳会展之都”**

将太原打造成为国际会展品牌聚集地。提升太原能源低碳发展论坛、中国（太原）国际能源产业博览会、太原国际通用航空博览

会、晋阳湖·集成电路和软件业峰会、中国乡村振兴(太谷)论坛、中国(太原)人工智能大会、中国(山西)特色农产品交易博览会、太原煤炭工业技术装备展览会等现有品牌展会论坛的规模和品质，扩大知名度和影响力，注重招展引会及国际合作，以会展引领“太原智造”走向国际。

将太原发展成为会奖旅游目的地。打造具有太原特色、带动城市发展的会议品牌，积极申办重要国际组织的年度大会及有重要影响力的国际会议，积极争取海峡两岸信息产业和技术标准论坛等国家级会议、论坛落地太原。同时，争取举办国际影响力强、与城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关联度高的经济、科技、文化、旅游等高端活动，打造会奖旅游目的地。

将太原建设成为北方重要康养节庆休闲目的地。依托太原北方面食之都、中国最佳旅游城市、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城市品牌，积极培育购物天堂，推进文化旅游城市打造，推进山西太原国际民间艺术节、山西文化产业博览交易会等节庆会展品牌提升。

**(四)塑造有影响力的山西会展品牌**

提升我省现有本土会展品牌的国际化水平。重点打造5—10个具有国家影响力的会展品牌，推动品牌展会升级，提升中国(太原)国际能源产业博览会、平遥国际电影节、晋商文化旅游节、中国(山西)特色农产品交易博览会、太原煤炭工业技术装备展览会、山西文化产业博览交易会、山西(汾阳·杏花村)世界酒文化博览会等会展品牌化、专业化、国际化水平，争取山西(汾阳·杏花村)世

界酒文化博览会、山西(运城)国际果品交易博览会上升为国家级展会。加强与国家部委、国家高端智库对接合作,大力吸引国际知名会展品牌来晋办展,重点培育2—3个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主题鲜明、特色突出的会展品牌,打造国内一流的文化会展基地。

大力培育一批特色化本土化会展品牌。围绕全省“4+14”产业体系,本土特色产品和产业优势,实现会展品牌开拓、国际化商贸营销、产业链上下游的整体带动,扶持山西特色文化会展品牌。做优山西文化产业博览交易会、平遥国际摄影大展、山西工艺美术产品博览交易会、运城关公文化旅游节、大同云冈文化旅游节等特色节庆文化会展品牌。重点培育根祖文化、晋商文化、农耕文化等新兴会展业态,引进和培育国际领先、国内一流的与我省文化旅游、康养产业相关的专业性展会。把握消费新需求和行业发展趋势,举办各类消费型会展。重点在日常消费品、生活医疗、康养产业、科技产品等方面创新突破。加强与国内外会展发达地区、中国展览馆协会以及全球展览业协会(UFI)等国内外知名会展机构的交流与合作,争取各类知名品牌会展的承办权或合办权。鼓励本地会展企业与会展场馆加入全球展览业协会(UFI)、国际展览与项目协会(IAEE)、独立组展商协会(SISO)等国际知名展览业组织。

打造2—3个永久落户的会议品牌。积极争取申办“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APEC峰会等大型国际会展活动,积极争取承办好国家相关部委主办的中国中部投资贸易博览会等会展活

动，主动对接北京、上海、成都等知名会展城市，引进与我省能源转型升级、文化旅游、康养等相关领域的知名品牌展会，全面提升会展的影响力。建立国际会议引进申办联动机制、国际会议举办竞标机制，着力引进一批高端国际会议，争取更多的国际会议在山西举办。发挥省内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科优势，加强与国际机构、国家部委和国家级协会、学会合作，争取更多学术会议、论坛在太原举办。

**（五）加快培育会展市场主体**

大力培育本土会展企业，重点支持中国（太原）国际能源产业博览会、太原国际通用航空博览会、中国（山西）特色农产品交易博览会、山西文化产业博览交易会、中国·山西（晋城）康养产业发展大会、山西工艺美术产品博览交易会、中国（山西）国际房车露营博览会等会展品牌做大做强。实施龙头企业培育计划，提升办展专业能力，打造一批主业突出、竞争力强的专业会展组织者、目的地管理公司以及配套服务商。支持会展骨干企业通过并购重组等方式组建大型会展集团，鼓励会展场馆运营机构、品牌展会主办单位通过模式复制、品牌输出等方式“走出去”做强做大，打造具有竞争力的会展领军企业。积极引进一批国际知名主办单位、会展服务机构来晋设立机构，开展业务。大力发展广告、物流、策划、咨询、展台搭建等会展配套服务产业，培育一批国际化、专业化的会展配套服务企业，提升会展行业整体竞争力。

**（六）创优会展服务环境**

创新政府管理服务模式。加强政府对会展业的规范引导服务，加大向社会购买服务力度，实现社会办展的有效承接。大力引入民间资本，在会展场馆建设、管理运营等方面积极探索，逐渐形成以专业会展企业为主、政府参与为辅的现代会展业发展模式。全面落实小微企业税收优惠政策，改善金融保险服务，减轻企业负担，促进会展企业及相关配套服务企业健康发展。

强化会展管理服务。依托省促进展览业改革发展厅际联席会议制度，加强会展业发展战略、规划、政策、标准等制定和实施，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健全公共服务体系。各市建立由会展主管部门牵头的工作机制，加强统筹协调，抓好工作落实，加快推动各地会展业发展。省商务厅要按审批权限做好涉外经济技术展览会相关工作，运用互联网等现代信息技术，逐步推行网上备案核准，规范展览业市场秩序。

完善市场监管机制。通过对会展相关市场开展规范、有效、便捷的监管，建立健全行业诚信体系，建立现场调解服务机制，按照“谁主办、谁负责”的原则，指导督促办展单位强化会展活动安全措施，切实加强信用监管和质量追溯，加强知识产权保护，营造公正、公平的发展空间。

发挥中介组织作用。发挥山西省会展行业协会优势，推进市场健康有序发展。依托协会开展会展基础数据统计、发展规律和趋势研究。充分发挥贸促机构等经贸组织的功能与作用，向会展企业提供区域经济信息、市场预测、技术指导、法律咨询、人员培训

等服务。鼓励中介组织联合高校、研究院所共同组建会展研究机构，加强理论研究。

创新“线上会展”模式。结合疫情防控要求，充分运用5G、VR/AR、大数据等现代化信息手段，举办“云展览”，开展“云展示”“云对接”“云洽谈”“云签约”，提升展示、宣传、洽谈等效果。依托“智慧城市”建设，大力推动传统展会项目数字化转型，整合现有展会资源，打造网络展会集群，支持专业展会主办机构开通线上展览，探索线下线上同步互动、有机融合的办展新模式。着力培育一批具有先进办展理念、运营规范、模式创新、成效显著的在线展览企业，支持打造市场竞争力强、带动作用大的线上品牌展会，有效发挥示范、带动和辐射作用。

**六、打响“康养山西、夏养山西”品牌**

**（一）合理布局康养产业**

构建一个康养产业发展核心。依托省会太原市优良的生命健康资源、完善的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环境，按照世界一流康养目的地标准，发挥省城医疗健康、文化旅游、公共服务比较优势，打造一批特色化、精品化康养服务业集聚平台，重点促进高端医疗、健康管理、旅居养生、抱团养老、旅游度假、体育健身等领域提升发展，突出太原在全省康养产业发展中的核心地位，同时紧密辐射忻州、晋中两市，构建“一小时交通康养都市圈”。忻州形成以奇村、顿村、合索为核心的温泉康养度假产业集聚区，晋中形成以晋商文化、大院文化、乡村旅居为特色的文旅康养集聚区，太原、忻州、晋

中联动发展，构成全省康养产业发展极核，成为康养山西核心区。

集聚两个康养产业片区。打造大同—朔州、长治—晋城2个康养产业片区。大同—朔州对接京津冀蒙市场，以优良的空气质量、清凉的气候特点、独特的人文历史、健全的医疗服务、便捷的交通网络、丰富的中药材资源为依托，聚焦发展生态避暑康养、医疗康养、文旅康养，吸引京津冀蒙康养客群，成为京津冀蒙地区避暑、医养的“后花园”。长治—晋城拥有悠久的历史文化、厚重天成的太行山脉、道地的特色药材，依托便捷的太郑高铁，面向相邻省域的中东部康养客群，重点发展文旅康养、旅居康养、山岳避暑康养、生态中医药康养。以晋城为龙头，充分挖掘晋城康养特色，统筹推进“百村百院”康养工程高质量落地，实现异地“候鸟式”养生，叫响晋城乡村院落生态康养。长治突出太行文化、红色文化及中药材资源开发，大力发展养生度假、中医保健、中医养生、红色研学、乡村民俗等康养业态。

培育多个康养产业支撑点。依托我省各地差异化的资源优势，重点培育多个康养产业发展支撑点。在医疗服务、健康教育与管理、健康养老、生物医药、中医中药、体育健身、文化旅游、健康食品、健康大数据等产业领域内分工协作，结合地方产业特征及发展思路，形成多点支撑的产业格局。重点培育依托太行山的生态旅居康养基地、依托道地中药材资源的中医药康养基地、依托黄河一号公路的体育健身康养基地、依托忻州小杂粮的健康食品康养基地、依托晋中大院文化的旅居康养基地等多个支撑点。

（二）构建特色康养产品体系

优先发展避暑康养。依托我省太行山高山森林及峡谷、晋北高原气候生态环境，拓展核心景区周边避暑康养功能。结合乡村振兴战略实施，打造避暑康养乡镇（村）。因地制宜，实施产城（镇、村）融合，积极引入社会资本和市场主体，借鉴浙江莫干山民宿康养模式，适度发展休闲避暑民宿设施，培育“租购并举”的经营方式，完善配套服务，增加多元化的市场供给，满足差异化的休闲避暑需求，打造清凉避暑胜地、夏季休闲天堂。

优化提升温泉康养。依托忻州、大同、阳泉、运城等温泉富集资源，推动忻州奇村、顿村、合索温泉和大同汤头孤山温泉、阳泉梁家寨温泉、襄汾燕村荷花园温泉、曲沃太子滩温泉、运城春燕山温泉等温泉集中区建设温泉康养小镇，实现与生态、森林、中医药等资源组合开发，对接美丽乡村建设，建成一批集休闲度假、特色医疗、旅居养生于一体的温泉康养小镇、温泉乡村养生基地。加快温泉康养产品、业态、技术研发及服务创新，研究制定山西特色温泉行业标准，学习日本北海道、中国台湾知本温泉运营管理理念，到2025年，引进10个在国际国内具有品牌影响力的市场主体，打造10个温泉康养度假区，实现我省温泉康养产品提质升级。

试点推进森林康养。依托我省九大林区等森林资源，推进森林度假、运动、养生、养老等多业态发展。充分利用闲置的林场场部、管护站和山庄窝铺，建设候鸟式、旅居式夏季森林康养基地，建设一批独具特色的森林小镇、森林人家。加强林业资源与康养产

业的创新融合，支持森林康养基础设施建设，到2025年，率先打造龙泉山、云丘山、七里峪、人祖山、历山、管涔山、太行山大峡谷等10个国家森林康养基地。

培育乡村休闲康养。依托我省历史古村落、传统村落、生态乡村，以“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愁”为主题，以乡村为载体，以“传统文化体验＋田园观光＋休闲度假养生”为内容，打造内蕴充足、体验丰富、可观可养、可学可玩的乡村康养产品。推广灵丘有机农庄、陵川太行驿站、晋城百村百院等模式，打造创意体验和参与式农业康养，推进健康养生项目与种植养殖基地、农耕文化、民俗风情相结合，开发田园观光、农耕民俗体验、乡村度假等多种乡村休闲业态，设计田园休闲健康旅游精品线路，扶持建设一批休闲乡村生态公园和田园康养综合体。到2025年，重点培育灵丘、陵川、平顺等10个乡村康养示范县和30个省级乡村康养标杆。

大力推进运动康养。推广全民健身与全民康养深度融合，大力开发具有消费引领性的康养运动项目，积极推广覆盖全生命周期的运动健康服务，构建康养运动产业生态圈。鼓励和支持各地因地制宜创建国家体育产业基地、国家级运动休闲基地、国家体育公园和城市体育服务综合体。积极拓展体育旅游新业态，加快建设榆社云竹湖、芮城圣天湖等体育旅游目的地，充分利用黄河、长城、太行3个一号旅游公路进行康养运动赛事集结，积极推广太原国际马拉松、汾河自行车赛等城市运动康养，推广沁源森林健走、右玉国际马术、娘子关女子半程马拉松等运动项目，举办精品赛

事，推动各地举办一批高水平、高质量的康养运动主题赛事。

着力推动中医药康养。依托我省优质的中医药生态环境、道地药材、中医中药文化品牌及人文底蕴，将现代医学与传统中医学有机融合，学习借鉴四川绵阳“药王谷中医药康养”“攀枝花康养＋中医药”示范产业园项目建设经验做法，在我省中医药产业较发达和康养资源富集地区开展中医药康养产业融合发展试点项目，选择一批条件和技术相对成熟的中医药机构和企业重点培育，着力打造一批中医药健康养生养老示范区（基地），开展药膳食疗、中医治未病、中医药养生等服务。推动建立集医药观赏、中医药文化展示、中医药工艺体验、中医药保健养生于一体的中医药健康综合体。

（三）做强山岳型夏季康养载体

建设一批康养小镇。根据各地区位、文化、交通、生态等特点，打造以长寿文化、生态旅居、医养结合、乡村养生为主题的多业态康养小镇。坚持政策激励、以企业为主体、市场化运作的机制，到2025年，建设一批重点康养小镇。

培育一批康养社区。依托中心城市生态环境、文旅资源和医疗设施，结合地方特色康养资源，围绕旅居休闲、养生、养老、医疗等元素，以养心、养身、养性、养神、养老、养成为核心，集医、养、服、乐于一体，建设一批能够提供多样化服务的社区康养综合体。到2025年，建设一批重点康养社区。

发展一批康养村落。充分利用乡村振兴、新农村建设、自然村合并等政策，发挥古村落、农家院、农家乐、农家菜对康养产业的吸

引力，结合乡村度假、观光、餐饮、民宿、手工制作、农产品加工、电商等业态发展，推广灵丘、陵川经验，以创建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示范县（点）为契机，实施乡村生态康养示范工程，打造一批集科技示范、农业创意、田园观光、休闲度假、民俗体验为一体的特色名村和乡村生态康养度假区，壮大乡村康养产业，助推我省乡村振兴。

打造一批中药材康养小镇（基地）。做大做强一批国家重点发展的中药材品种，引导黄芪、党参、连翘、黄芩、柴胡等道地药材规模化种植，依托振东、亚宝、广誉远、大宁堂等中药龙头企业，围绕党参、黄芪、连翘叶等药食同源资源优势和龟龄集酒、竹叶青酒、牛黄安宫丸、固本延龄丸等中药优势产品，加快建立具有山西特色的中药材保健品产业集群，形成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国内知名品牌，打造一批集中药观光、中药保健、温泉药浴、药膳养心于一体的中医药康养综合体。到2025年，建设大同黄经世家、长治振东等一批中医药康养小镇（基地）。

**（四）完善康养设施管理服务配套**

加强医疗服务配套。进一步放宽准入条件，大力引进优质医疗资源，引导高端医疗进入养生养老服务领域，实现医养深度融合。支持城市二级医院以托管、合作等方式与社会资本合作，加快向康复医院、老年病专科医院、护理院、临终关怀医院等老年专业医疗服务机构转型。

完善养老设施配套。加大老年用品研发力度，丰富老年人用品市场，支持健康促进、健康监测设备以及慢性病治疗、康复护理、

康复辅助、智能看护、应急救援、旅游休闲等产品开发，鼓励设立老年用品专柜、专营店、连锁店。提升城乡养老设施服务能力，落实公共服务设施、老年设施的建设标准。到2025年，新建城市道路、社区公共场所和涉老设施场所无障碍化率达到100%。

健全健康管理配套。积极引进国内外知名专业健康管理机构和品牌，鼓励公立医院与社会资本合作开展老年人健康管理服务。支持社会资本开展老年人健康体检、专业护理、心理健康等专业健康服务，推进商业保险、长期护理保险为老年人服务。

推进智慧康养配套。推进“互联网＋康养”行动，培育康养领域新产业、新业态。积极构建以智慧医养系统整体解决方案为核心，以数字化可穿戴设备、医疗信息系统集成、健康信息技术咨询、医疗健康服务等为内容的健康信息产业链，创新发展康养与慢性病管理、居家健康养老与个性化健康管理、互联网健康咨询与生活照护等健康养老服务新业态。

**（五）培育壮大康养市场主体**

以吸引外地人来山西养老为重点，以构建山西特色康养产品体系为目标，塑造融社区养老、旅居养老、医养结合为一体的康养产业格局，加快打造以山西文旅集团为旗舰、引领我省康养产业快速发展的一批龙头企业。深化“放管服”改革，制定扶持康养产业发展政策，在用地、融资等方面给予可操作性扶持政策，培育和打造一批品牌化、连锁化、规模化的骨干企业和社会组织。通过项目招商、合作开发、混改、托管、转让等多种方式，积极引进泰康股份、

光大养老等国内一流康养企业来我省投资兴业，带动我省康养产业实现跨越式发展。

**七、推进文旅展康融合发展**

以区域优势产业为依托，灵活采用“1＋N”组团集聚或独立集聚的形态，推进文化、旅游、会展、康养产业互联互通、相融相长、耦合共生，规划建设一批四大产业主导的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到2025年，择优培育40家左右产业集聚区。

**（一）以业态创新促融合**

推进文化与旅游深度融合。推进山西晋阳古城遗址、陶寺遗址等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建设。推进晋中国家文化生态保护区建设与全域旅游建设相结合，将有条件的非遗馆、非遗工坊等展示馆、体验基地和传统民俗活动场所纳入重点旅游线路。推进文化场馆景区化建设，重点推动博物馆、美术馆等创建成为A级旅游景区。加快建设“文化＋旅游”新模式特色景区，打造洪洞寻根祭祖文化旅游综合体、晋中祁县昭馀古城“万里茶路第一城”、应县辽金特色文化小镇等一批具有全国影响力的特色文化旅游项目。

创新“旅游＋”产品业态。依托山西厚重的历史文化和壮美的自然风光，大力发展研学旅游，建设云冈石窟、晋祠、八路军太行纪念馆、五台山南梁沟等一批研学基地。依托山西富集的工业遗产遗址，大力发展工业旅游，支持汾酒集团打造中国汾酒文化园，支持大同晋华宫国家矿山公园打造中国煤炭工业文化园。依托山西四季分明的气候特征，大力发展冰雪旅游，打造一批冰雪体育项目

与旅游融合发展项目、大众滑雪场与乡村旅游结合项目、冰雪小镇项目等。依托重点景区、重要旅游城镇，大力发展低空旅游，建设一批集全国通用航空旅游示范基地、航空飞行营地和通用航空休闲旅游为一体的省级通航示范镇。结合“两山七河一流域”生态修复治理，大力发展水利旅游，推进水利风景区创建A级旅游景区。推动旅游与气象行业融合发展，开发建设生态旅游区、天然氧吧、气象公园等产品，创建一批“中国天然氧吧”，重点推动太行山国家气象公园创建。

拓展提升“会展＋”“康养＋”产业链条和品牌。充分发挥品牌会展、节庆、赛事带动作用，促进“会展＋文创”“会展＋旅游”“会展＋康养”“会展＋赛事”等融合发展。以重点城市、旅游景区、国家（省）级旅游度假区、全国旅游重点村为载体，构建涵盖乡村体验、度假养生、温泉养生、森林养生、避暑养生、湖泊养生、田园养生等养生业态，以康复疗养、旅居养老、休闲度假型“候鸟”养老等业态为核心，建设集休闲农庄、养生度假区、养生谷、温泉度假区、生态酒店、养生民宿客栈等为一体的养老度假基地，形成链条完整、品牌突出的产业体系。

**（二）以空间集聚促融合**

文化创意产业集聚区。提升忻州古城、平遥古城、太原古县城、榆次老城、大同古城、昭馀古城、岚山根产业业态，集聚艺术、文创资源，吸引艺术家、商家入驻，建设各具特色的创意实体。鼓励支持山西非物质文化遗产进古城、进古镇、进古村、进景区，实现非

遗技艺传承发展，推动在保护中开发、在开发中传承。支持创建平遥、山西综改示范区、皇城相府国家级文化产业示范园区，打造提升灵石王家大院民居艺术、襄汾晋作家具、祁县玻璃器皿、平定砂器、广灵和中阳剪纸、繁峙晋绣等100个省级以上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基地），形成产业规模优势。

旅游休闲产业集聚区。利用“两山七河一流域”生态本底和厚重的文化内涵，依托A级旅游景区、旅游度假区、城市环城游憩带、乡村旅游地等，加快旅游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打造以休闲度假、观光旅游、购物娱乐、文化体验等为主要功能的旅游休闲产业集聚区。

会展商务产业集聚区。围绕战略性新兴产业、重大产业集群、主要生活消费活动等，打造一批具有较大品牌影响力和市场辐射力的会展中心，采用“会展＋N”的模式，推动会展集聚地周边城市住宿、餐饮、物流、交通、零售、旅游等配套服务功能建设。引进国内外知名企业设立综合性总部、地区总部、职能型总部，培育壮大总部经济、楼宇经济、会展经济，打造一批可提供综合会展服务的会展商务集聚区。

康养产业集聚区。鼓励具备条件的地区建设康养小镇、康养社区、康养村落、康养基地、康养示范区，重点发展康养旅游、“候鸟”式养老、保健品开发、健康管理、康复护理、医疗保健等业态，配套相关服务机构和设施，打造一批融健身休闲、医疗养生、旅居养老为一体的特色鲜明、知名度高、带动力强的康养产业集聚区。

探索建立“链长制”园区管理机制。按照加强项目固链、实施龙头企业引链、突出产品业态延链、加强数字强链、突破人才兴链、强化金融活链、推进品牌塑链的集聚区产业链培育要求，在重点打造的40个产业集聚区，率先建立集聚区链长“五个一”（一个发展规划、一套支持政策、一批龙头企业、一个技术支撑平台、一支专业招商队伍）管理制度。充分调动集聚区相关利益主体积极性，试行“管委会＋公司”“政区合一＋公司”模式，对条件成熟的集聚区实行纯公司化模式，提高集聚区管理效率和运营水平。

**（三）以企业培育促融合**

打造四大产业旗舰劲旅。加大对山西文旅集团等旗舰企业的扶持力度，在资源整合、研发创新、科技赋能、人才引进、金融服务等方面给予支持，增强其核心竞争力，打造一批国内行业劲旅。各市依托本地资源禀赋和产业基础，培育一批区域性的旗舰企业，做大企业规模、延长产业链条、降低运营成本、提高综合收益。同时，文化、旅游、会展、康养每个产业扶持培养10—20个行业影响力和竞争力强、具有示范性和带动性的龙头骨干企业。

激发中小微企业融合发展活力。加快多产业、多业态、多服务融合发展，培育10万家文化、旅游、会展、康养类中小微企业。支持通过联合采购、共同配送、平台集聚、设立联盟等方式，实现协作协同融合发展。鼓励其以专业化分工、服务外包、订单生产等方式与大企业、龙头骨干企业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打造一批专注于细分市场、主营业务突出、技术和服务出色、市场占有率高、竞争力

强的“专精特新”中小微企业。

加强科创型企业孵化。鼓励“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建立一批文化创客空间、创意工坊、文化工场，打造一批科创型中小微文化企业创新创业孵化基地，培育一批文化创意人才。各市依托综改示范区、开发区建设文化旅游会展康养小微企业孵化基地，形成四大产业小微企业蓬勃发展的局面。

释放其他各类主体融合发展潜力。引导高等院校、职业学校以及科研、咨询、金融、投资、知识产权等机构，为创办文化、旅游、会展、康养产业融合型企业提供人才、资本、技术、数据等服务，引导有条件的企业开展四个产业融合创新，发展新产业新业态。发挥行业协会在协调服务等方面的重要作用，鼓励建立跨区域、跨行业、跨领域的新型产业联盟。

**（四）以深化改革促融合**

创新投融资平台。设立全省文化、旅游、会展、康养产业基金。在省内区域性股权市场探索设立会展、康养板块，为中小企业融资发展及行业兼并重组提供平台。充分依托山西省股权交易中心文化旅游板，促进文旅资源市场化配置。鼓励社会资本通过独资、合资、合作、联营、参股、租赁等途径参与投资。推动采取PPP模式，进行文化和旅游、医疗、养老、体育健身设施建设。

创新信息服务平台。结合“游山西”App、“晋游码”等，开发面向游客“服务一机游”、面向文旅部门“管理一张网”、面向涉旅企业“运营一平台”，形成山西智慧文旅新模式。依托全民健康医疗大

数据平台，推进数字健康管理在康养产业的应用。创建一批智慧景区、智慧酒店、智慧康养社区、智慧会展企业等示范单位，大力提升文化、旅游、会展、康养产业智慧化水平。

培育展示交易平台。办好全省旅游发展大会、康养大会、山西文化产业博览会、山西工艺美术产品博览交易会、山西非物质文化遗产博览会等，以大会为载体和抓手，整合项目、资金、宣传等资源，培育展示交易窗口。同时，办好各类节庆、会展、论坛，充分发挥招商引资、宣传推介、创新创意、开放合作的平台作用，助力产业发展。

加强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推动成立省级文化产业投资基金，鼓励支持有条件的市县和相关企业成立文化产业基金。推动成立山西省文化产业投资公司和文化产权交易平台。大力引进社会资本，设立民间资本专业服务机构。推动成立文化产业小额贷款机构和文化创意产业融资担保机构，解决中小微文化企业融资需求，对文化企业贷款进行融资担保和再担保。鼓励有条件的文化企业利用资本市场发展壮大，推动资产证券化。

**（五）以技术进步促融合**

打造特色科技体验产品。依托集科技生产、展示、体验为一体的科技旅游体验馆，建设一批科普体验基地，推动“旅游＋科技＋科普”融合发展。抓住数字消费新机遇，引导云旅游、云演艺、云娱乐、云直播、云展览等新业态发展，培育“网络体验＋消费”新模式，推广沉浸式体验型数字前沿产品。发挥远程医疗系统对康养的支

撑作用，开拓以大健康为主题的旅游新市场。推动本省互联网交易平台建设。加快“山西省智慧旅游云平台”功能提升，融入会展、康养服务功能，推动路线导航、旅游攻略、产品推荐、智能导游、电子讲解、门票预约、在线预订、信息推送及移动在线支付等智慧服务，加快“游山西”App 产业化运营，建设 100 个数字网红示范点，对接全省、全国、全球互联网交易平台，打造本省互联网服务平台，扩大覆盖面，提升交易量。

普及智慧管理服务。在重点旅游景区和度假区、文化场所、会展场馆及康养地普及扫码入园、刷脸通行、无接触服务等智慧服务，全省 3A 级以上景区和旅游度假区实现电子地图、智能导游、电子讲解、在线预订等功能全覆盖。推动停车场、旅游集散与咨询中心、游客服务中心、旅游专用道路及景区内部引导标识系统等数字化与智能化改造升级。

**八、加快对外开放和市场开发**

**（一）激活省内市场**

开展“山西人游山西”旅游惠民活动，充分利用全省“云游行”、区域“一卡通”等现有销售手段，分层营销文化、旅游、会展、康养产品，构建复游率高、消费潜力大的省内文旅专项市场。积极落实带薪休假制度，编排推广多种省内半日游、一日游及二日游、多日游旅游线路套餐。开通城市至主要景点或连接系列景点的旅游客运线路，形成新一轮的省内休闲旅游消费热点。

**（二）深耕国内市场**

布局“一核四线”区域推广网络，以太原为核心，以石太、郑太、大西、大张4条高铁线为依托，以阳泉、晋城、运城、大同为支点，向京津冀、中原城市群、关中平原城市群、内蒙古深度辐射，组织市县和重点旅游景区、旅行社举办山西省旅游宣传推介活动。以江浙沪为起点，每年深耕1—3个远程省域市场，分步对粤港澳大湾区、东北地区、西北地区开展精准营销，重点推出康养山西、夏养山西、红色山西、文化山西、美食山西等精品线路，打造摄影、晋商、古建、避暑、红色、美食等特色定制化产品。整合旅行社、车友俱乐部、企业联合俱乐部、培训机构等文旅企业开展优质文旅产品进社区、进商场、进学校、进企业“四进”活动。

**（三）提振入境市场**

巩固日韩及东南亚等传统客源市场，深挖欧美市场，开辟远东、中东、“一带一路”国家地区等潜在市场，开展“走进山西、读懂中国”海外宣介活动。办好大河文明旅游论坛，推广张壁古堡积极参与创办世界古堡联盟提高国际话语权的做法，加强与国际旅游组织合作，扩大山西文旅产品的海外影响力。以建设山西自由贸易试验区为契机，争取144小时过境免签政策。依托大型国企海外机构设立山西文旅营销推广中心，努力实现对文旅部海外中国文化中心和旅游办事处的山西文旅宣传全覆盖。动态更新文旅资源概览、舞台艺术精品、非遗项目、品牌线路、文创产品、会展品牌、康养产品等资源产品项目资料。

**（四）讲好山西故事**

做好传统媒体营销。与传统主流媒体合作，围绕山西历史文化资源，打造专题节目，策划推出系列活动，开展黄河文化体验季、长城博览采风季、太行旅游养生季等专项活动。借助主流媒体的王牌栏目、节目等开办山西文化旅游宣传专刊、专栏节目等。

开展新媒体营销。依托新媒体平台，推出“华夏十二时辰”穿越游等山西深度游产品包、景点群和线路套餐。策划推出“大师历史直播课”，邀请文化历史大咖、知名学者在山西“历史现场”实地授课，由专家带领观众去纵观文物的前世传奇和今生故事，品味其中的历史韵味和匠心精神。

妙用活动、节庆、事件营销。办好平遥国际摄影大展、大同云冈系列招商活动、海峡两岸神农炎帝系列招商活动、尧都文化旅游节、运城关公文化旅游节和武乡八路军文化旅游节等文化旅游节庆活动，提升社会认知度和综合效益。策划实施一批春赏花、夏避暑、秋观叶、冬玩雪的季节主题活动，大幅提升旅游营销效果。

加强联合营销。加强与各市的资源共享、活动联动，实现力量统筹、资源整合、多方联动机制，充分发挥资金、人才、推广渠道等联动效应，形成宣传推广合力。依托黄河、长城、太行山旅游推广联盟，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国际友好省州和城市、国家文化和旅游部驻外办事处、境内外航空公司及知名旅游企业等的合作，建立促销联盟，拓展境外客源市场。

（五）促进合作交流

加强省际区域合作。把太原都市区和大同市建成京津冀“后

花园”，吸引京津冀客群入晋开展避暑康养、乡村度假、体育健身、养生养老置业、商务会议会展等。加快开通忻州到雄安高铁（雄忻高铁）、张家口至大同铁路客运专线（张大高铁），对接河北雄安、张家口和内蒙古草原丝路（万里茶道）。主动对接中原城市群客源市场，强化黄河金三角区域协同，推动联合开展黄河、长城、太行等跨界重大遗产资源的保护，联动打造黄河国家旅游风景道。

加强与港澳台地区交流合作。提升与港澳台文化艺术团体、艺术院校、电影机构、文博机构、知名文化人士的交流合作层次。运用现代技术手段，采取港澳台民众特别是广大青少年易于接受的方式，做好对港澳台文化产品和服务的包装、宣传推介工作。

积极融入“一带一路”国际合作。推动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建立省（州、区）文化交流合作机制，开展多种形式的交流合作。充分调动大同、忻州、晋中、平遥等节点市县参与对外交流推广的积极性，帮助景区、院团对接国际文化和旅游交流组织机构，推动山西文旅企业“走出去”。

## 九、提升综合配套服务质量和水平

### （一）完善体系提高管理水平

加强标准化建设。文化和旅游产业重点围绕乡村旅游、温泉旅游、森林旅游、体育旅游、康养旅游等开展标准研制，会展和康养产业重点围绕产品、业态、模式开展标准研制，逐步建立面向市场、服务产业、主次分明、科学合理的山西省文化、旅游、会展、康养产业标准体系。

健全行业信用体系。实施“满意在山西”行动计划，打造文化、旅游、会展、康养行业信用监管平台，深化行业信用评价体系、分类监管体系和应用体系建设。开展行业诚信创建活动，评定“诚信企业”。加大诚信应用，建立文化、旅游、会展、康养行业红黑名单制度。建立行业信用档案和违法违规单位信息披露制度，实现部门间监管信息共享、公开透明。

推进依法行政。加强文化市场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完善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权力清单和行政裁量权细化标准，健全执法监管绩效考评制度。严厉打击发布虚假广告、诱导购物消费、“零负团费”、未成年人上网、禁播歌曲等违法违规行为，维护文化和旅游市场秩序。健全完善康养产业行业管理法律法规，规范康养产业企业发展，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二)健全要素提升服务水平**

特色化抓好“吃”。引导和鼓励建设一批美食街区、风味特色街区，定期开展特色菜肴和名优小吃评比活动，扶持一批餐饮龙头企业，打造跨区域、全国性餐饮品牌，形成一批上规模、有档次、特色鲜明的餐饮服务集聚区，形成强大的餐饮旅游吸引力。力争到2025年，每个县(市、区)培育1—3家特色老字号餐饮企业，全省重点培育形成100个餐饮商业区和餐饮集聚区。

多元化抓好“住”。重点支持城市商务酒店、精品民宿、度假酒店、主题酒店、露营地、汽车旅馆等多种住宿新业态建设。到2025年，打造以30家五星级酒店和高端酒店为引领，以500家星级酒

店和文化主题酒店为支撑，以1000家精品民宿为组团，形成文化旅游酒店集群，进一步提升旅游接待能力。

便捷化抓好“行”。实施“自驾车友好”服务工程，规划建设一批标准化自驾车、旅居车营地。建设龙栖湖、苍儿会、圣天湖、通天峡等60个规模化房车自驾车营地。建设一批“租车港”，建设共享租赁系统，实现省内联网，全面实现“一地租车、异地还车”。依托机场、火车站、汽车客运站等资源建设“交通＋旅游”集散中心或旅游客运超市。

网络化提升“游”。建成以太原、晋中为一级集散中心，大同、长治、运城、朔州、忻州、吕梁、晋城、阳泉、临汾、五台山风景名胜区、云冈石窟、平遥古城主要交通枢纽为二级集散中心，国家级全域旅游示范区、重点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单位和重点景区为三级集散中心的全省域覆盖的游客集散中心体系。力争到2025年，整合形成10个网络完备、品牌响亮、实力雄厚、渠道多元的龙头旅行社。

本土化抓好“购”。开发主题商业街、夜市等特色购物街区，加强互联网购物平台开发运营，建设享誉国内外的旅游商品集散中心。加快商品生产基地建设和旅游装备制造业发展，开发游客可参与、可创作、可体验、可娱乐的生产基地。定期举办各类旅游商品设计大赛、旅游购物节、旅游商品博览会、交易会等活动，集中推出山西特色旅游名品。

体验化抓好“娱”。支持文化和旅游演艺创作，发展中小型、主

题性、特色类、定制类旅游演艺项目。到2025年，推出3—5部具有全国影响力的演艺精品力作，每个5A级旅游景区和国家级旅游度假区至少打造1台主题演艺节目或特色演艺活动，形成10个文化和旅游演艺集聚区，推动A级景区都有植入文旅IP的沉浸式体验产品。依托当地非物质文化遗产，规范发展主题公园，满足游客多样化休闲娱乐需求。

品质化抓好“环”。加强会展场馆、康养地功能空间布局规划，加大周边环境整治力度，实现功能区景观风貌相协调。完善周边业态配套设施建设。构建通信、交通、物流、金融、旅游、餐饮、商住、停车场等设施网络，拓展旅游服务功能。会展场馆、康养地周边配套设施既向特定客群开放，也要成为本地居民的重要活动场所，实现主客共建共享。

普及化抓好“厕”。持续推进“厕所革命”，继续改造一批、新建一批、达标一批旅游厕所。到2025年，实现主要旅游景区、旅游集散中心、会展场所、康养小镇和社区、旅游风景道沿线等旅游厕所数量充足、干净无味、管理有效，同时深入探索“以商建厕、以商管厕、以商养厕”的厕所管理新模式。

**（三）实施质量提升行动**

实施服务质量提升行动。鼓励文化、旅游、会展、康养企业建立ISO9000质量管理体系，规范管理提升服务质量。强化A级景区、旅行社、星级酒店动态管理，对不合格的企业予以降级、摘牌等。加强从业人员资格认证、岗位培训、职业道德教育，提升服务

意识和水平。

实施环境质量提升行动。强化对自然生态、田园风光、传统村落、历史文化等资源的保护，依法保护名胜名城名镇名村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构筑具有地域特征特色的城乡建筑风貌。鼓励、引导文化、旅游、会展、康养活动践行环保理念。统筹城乡功能分区和空间结构，推进四大产业合理布局。加强产业周边环境综合整治，完善配套设施，构建“处处是风景、人人是形象”的全域旅游发展环境。

实施安全质量提升行动。实施四大产业安全综合治理，建立信息互通、联席会议、联合检查、隐患问题移送等工作机制。建成地区和部门安全综合监测网络，掌握危险源空间分布和运行状况信息，动态监测、科学评估、及时预警。加强会展活动、度假休闲康养活动、公共文化服务单位、A级旅游景区、星级酒店、乡村旅游点、旅行社、营业性演出场所、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歌舞(KTV)和游艺娱乐场所的安全生产、公共卫生、疫情防控等管理。

**(四)完善全域交通提升交旅融合水平**

加快构建立体联网、内外联通、联程联运、快进慢游深体验的产业交通体系。完成黄河、长城、太行3个一号旅游公路建设任务，打通支线连结线“最后一公里”，突出自然景观风貌、地域文化特色，建设集观光码头、旅游驿站、集散中心、观景平台、漫游步道、房车营地、智慧景区为一体的综合公共服务体系。通过实行货车、客车分流，开通固定时段客车专行线等方式，形成旅游专用线路。

以太原机场为主枢纽，增辟国际航线，增开国内航线，加强大西、太焦、大张高铁的运输能力，提升太原都市圈的通达性，提高大同、五台山、吕梁、长治、运城等地机场使用效率。落实《山西省通用机场布局规划(2018—2030年)》，推进芮城、阳城等通用机场建设，在重要旅游景区规划布局一批直升机场，健全国际航线网络，推进有条件地区航班“公交化”运营，健全“陆、空、铁”等多种方式联程运输网络。

充分依托大西高铁与石太客运专线、京广线、太中银铁路、陇海客运专线、西成客运专线等骨干线路紧密衔接形成的山西通往全国各地的快速客运网络，加强城市间旅游互动、游客互送，开发“三小时高铁旅游圈”市场。合理调配客货比例，在旅游旺季适当增加客源地列车车次，增加旅游专列和旅游冠名专列。

## 十、组织保障

### (一)加强组织领导

强化统筹协调。建立健全省市县三级联动的旅游改革发展领导小组、文化市场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强化领导小组对产业发展的统领和协调作用，构建科学高效的工作机制，形成“百业＋文旅＋会展＋康养”的工作合力。省文旅厅牵头负责文化和旅游业、省民政厅牵头负责康养产业、省商务厅牵头负责会展业相关工作，相关部门在区域规划、城乡建设、生态环境、道路交通、文物保护、土地利用、资金安排等方面应主动征求文旅、民政、会展等主管部门意见。

健全统计监测。文化、旅游、会展、康养产业行业主管部门和统

计部门要研究制定产业统计调查制度，结合各行业实际情况，逐步构建以增加值核算为重点的统计指标体系，加强对产业发展的动态监测和形势分析，全面提升统计能力。开展文化、旅游、会展、康养产业资源普查和市场主体普查调查工作，摸清家底，分类施策。

营造营商服务环境。在会展办展、文化和旅游项目、康养项目落地等领域进一步简政放权，简化审批环节，探索产业发展正面引导和负面清单相结合管理方式，建立市场准入、重点项目审批“绿色通道”。探索在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省级生态文化旅游示范区、文化生态保护区、文化旅游会展康养集聚区、文化产业园区、旅游度假区等区域建立“一站式”政务服务中心。

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完善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推动国有文化企业改革，推进公司制股份制改造，建立健全现代文化企业制度。落实国有经营性文化单位转企改制扶持政策。深化国有文艺院团改革，开展社会效益评价考核。推进深化以“两权分离”为核心的景区体制机制改革。探索推进康养地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统筹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推进建立异地医保直接结算和联动机制，推动医疗卫生事业与康养产业协同发展。

**（二）勇于先行先试**

激发改革勇气。树立“对标”意识，在公共文化机构法人治理结构改革、文物活化利用、景区体制机制改革、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等方面，对标国内外发达地区先进经验，结合我省实际，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实现从“做没做”“有没有”向“好不好”“优

不优”的转变。在文艺院团改革、非遗保护传承、国家文化公园建设、乡村旅游开发、文化惠民品牌打造等方面，先行先试，主动作为，贡献“山西模式”“山西方案”。尊重群众首创精神，总结基层文化旅游会展康养产业发展的成功经验，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模式，在政策、资金、土地、人才等方面优先保障、适度倾斜。建立改革事项督办机制，强化动态管理，实现重点改革事项台账式推进、项目化落地。

明确改革重点。继续深化四大产业体制机制改革，率先在重点领域实现重点突破。加大国有文艺院团改革力度，增强院团创新发展能力。推动山西省艺术职业学院重塑性改革，将山西省艺术职业学院“产学研”相结合的办学模式打造成我省改革的一张“靓丽名片”。创新公共文化管理和运行机制，深入推进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完善公共文化机构法人治理结构。探索建立市场化程度更高的文化产业投资基金。深化涉旅文物单位“两权分离”改革，制定涉旅文物单位“两权分离”负面清单。重点打造云冈石窟、应县木塔、晋祠、关帝庙等20个国宝级文物保护单位活化利用试点。推进农林文旅康产业融合试点改革。推动四大产业行业组织整合重组，规范发展。

创新改革路径。鼓励文化、旅游、会展、康养企业建立现代企业法人治理结构，推动实现“个转企、小升规、规改股、股上市”，在全省营造改革创新、奋勇争先的良好氛围。贯彻落实好国家及我省关于文化、旅游、会展、康养产业发展的相关政策。运用好部门

间改革议事协调机制，做好政策措施互通互补，发挥综合治理优势，实现部门间联动发展。建立改革事项台账，实行项目化、工程化、方案化管理，强化监督考评。建立容错和激励机制，确保改革事项落实到位。

（三）创新政策措施

保障土地供给。积极推进“多规合一”，统筹安排文化、旅游、会展、康养在新一轮空间规划中的用地指标，优先保障重点项目用地。加快落实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点状供地等用地方式，支持各地利用空心村、闲置宅基地、四荒地、林场场部和管护站、山庄窝铺、工矿废弃地等开展文旅康养项目土地供给试点。鼓励有条件的农村依法使用建设用地自办或以土地使用权入股、联营等方式发展文化、旅游、康养产业。城乡居民可以利用自有住宅依法从事城乡民宿经营活动。

强化财税支持。整合全省各类文化、旅游、会展、康养领域的专项资金，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杠杆放大效应。积极申报国家专项建设基金项目及企业债券。全面清理相关服务领域收费，切实压减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减轻企业负担。研究制定政府购买相关领域公共服务指导性目录，鼓励符合条件的专业机构承接文化、旅游、会展、康养领域等基本公共服务事项，逐步加大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力度。

实施奖励扶持。被评定为国家5A级旅游景区、全国百强旅行社的，省级旅游发展资金予以100万元—500万元的一次性奖

励。被评定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国家文化产业示范园区的，探索建立资金奖励机制。健全完善旅行社“引客入晋”激励机制，确保“十四五”期间财政投入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匹配。建立会展奖励机制，合理确定奖励标准，整合现有涉及展览业的专项奖补资金，根据会展实际情况和成效，安排资金预算。

（四）建强人才队伍

改变传统的人才选拔模式，创新人才引进保障机制，建立符合实际的人才扶持、评价、认证机制，开展人才专项培训，打造一支在全国拥有较高知名度、较强影响力的高端文化人才团队，带动培养一支具有持续创新力的“文化晋军”。到2025年，选拔出40名优秀文化专家，培养出120名青年文化拔尖人才，引进不少于100名的高端文化人才，培训1万名基层文化工作人员。

立足省内旅游职业院校及高校旅游专业，加强文化和旅游产业人才培养，在旅游景区、度假区建设管理、高级导游、乡村旅游实用人才、文化创意、动漫设计、会展策划、现场服务等方面优先培育人才。建立一批文化创客空间、创意工坊、文化工场、精品民宿等中小微文化企业创新创业孵化基地，培育一批文化创意人才。依托山西医科大学、山西中医药大学、山西卫生健康职业学院（山西文旅康养学院）等，培养医药、医疗、护理、康养、运动、健身等康养产业人才，引进聘用一批健康管理、养老服务领域的高层次人才。

坚持人才链、产业链、创新链良性互动，结合高校“三个调整优化”、全省“人人持证、技能社会”建设和标准化试点等工作，加快构

建与文化、旅游、会展、康养产业发展相匹配的人才体系和标准体系。

（五）开展规划评估

将本规划纳入全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体系，将符合条件的项目纳入省重点建设项目。各有关部门要根据本规划要求，结合部门实际，逐一分解细化目标任务，确定责任领导，制定实施方案，明确实施步骤，确保规划落到实处。对规划实施情况动态监测、跟踪分析，需要统筹调度、调整优化的及时跟进，形成动态调整机制。按照可追溯、可评价、可验收要求，建立规划实施监督评估制度，纳入本单位综合评价体系，每年检点，中期评估，适时引入第三方评估，强化评估结果的运用，确保规划实施达到预期目标。

抄送：省委各部门，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省政协办公厅，省法院，省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新闻单位。

各民主党派山西省委。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1年12月22日印发